

##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学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钟学军先生、李甜甜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名罗实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1.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提名罗实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罗实劲先生，汉族，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金融专业学士。曾供职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交通银行常州分行新区支行，江苏省苏地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常州分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江苏九洲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松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常州市鑫盛规划用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宁波中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罗实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